

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語及詞彙與興業物聯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作出。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本公司及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並非供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份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或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在美國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其中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且不可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或以其名義或為其利益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或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的交易則除外。本公司證券將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 **Xingye Wulian Service Group Co. Ltd.**

### **興業物聯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16）

### **穩定價格行動、穩定價格期間結束 及超額配股權失效**

####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間結束**

本公司宣佈，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間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即根據香港法例第1章《釋義及通則條例》釐定的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

中泰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間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列載如下：

- (i) 於國際配售中超額分配合共15,000,000股股份，相當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15%；
- (ii) 穩定價格操作人根據借股協議向本公司控股股東榮珀發展借入合共15,000,000股股份以補足國際配售項下的超額分配。該等股份將根據借股協議條款退還及交回榮珀發展；及

(iii) 於穩定價格期間內在市場按每股股份1.36港元至1.84港元的價格範圍（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連續購買合共15,000,000股股份，佔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15%。穩定價格操作人於穩定價格期間在市場作出的最後一次購買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進行，價格為每股股份1.82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超額配股權失效及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進一步宣佈，於穩定價格期間，概無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且超額配股權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失效。因此，概無根據超額配股權發行任何股份。

董事確認，本公司繼續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公眾持股量規定，據此，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中至少25%須一直由公眾人士持有。

承董事會命  
興業物聯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朱杰先生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杰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惠琪女士、王金虎先生及劉振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春先生、馮志東先生及周勝先生。

本公告將於本公司網站[www.xingyewulian.com](http://www.xingyewulia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可供查閱。